

術科測試編號：

姓名：

建築物室內設計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試題

試題編號：12500-107202A【上午題，A 卷】，共計 5 頁(本試題於上午測試，測試時間為 3 小時，配分 30 分)

注意事項—答題前請務必先閱讀

一、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上午卷測試成績以零分計：

- 1、於答卷背面繪製圖說及其它註記者。
- 2、有抄襲其他應檢人圖說或經他人協助繪製之圖說，經監場人員舉證或評審查驗發覺筆跡或圖說情況相同者。
- 3、圖說書寫與答題無關之文字、符號、記號等，經評審認為有作弊之嫌者。

二、圖說未依規定比例尺繪製者，該項成績以零分計。

三、圖說之繪製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扣該項實得分數 50%：

- 1、未依工程圖說規定繪製。
- 2、未使用鉛筆繪製（透視表現圖除外）。
- 3、以徒手畫方式繪製（除表現材質、裝飾表現外）。

一、空間主題：某進口義大利麵展售店，預計在市區增設一處新據點，位於百貨公司 6 樓。店內設有櫃台、中島區展示、半高櫃及壁櫃等，櫃內以展售義大利麵及橄欖油為主完成初步規劃後，其內容與相關尺寸如附圖之平面圖及立面圖所示，圖中櫃內陳列物為參考示意，得視需要自行調整。

二、請依據附圖繪製下列圖說及回答問題：

1. 空間意象透視表現圖（本圖務必以色彩表現）：（配分 18 分）

請參考試題之平、立面圖及設備等資料，繪製彩色透視表現圖。請應檢人依照平面圖箭頭指定方向，自行以合理之視點高度及距離，運用二消點法繪製該空間之彩色透視表現圖（包含天花板、牆面、地板及家具等），其畫面範圍必需包含「平面圖虛線所示之透視範圍」（請參考試題平面及立面圖之標示）。圖面大小至少為「高 30 cm×寬 40 cm」，表現材質依圖示內容作為參考，透視圖的空間擺設物件，請依試題平面配置所示。（天花板、細部等未註明者，由應檢人自行合理設定）

2. 詳圖 A 大樣圖繪製：（配分 6 分）

(1) 展示櫃照明細部設計：依試題標示之指定位置，繪製詳圖，該圖應清楚標示材質、規格尺寸、材料接合及表面處理等內容，並注意其構造之合理性與線條、符號標註之正確。

(2) 以鉛筆繪製，比例 1/2，單位以 mm 表示。

(3) 除表現材質或裝飾表現以外，不可以徒手繪製。

(4) 展示櫃照明細部設計繪圖條件如下：

a. 請以市售材料（足尺）規格繪製。

b. 櫃身及層板採 6 分木心板成型，面貼 3 分松木板，面刷防火漆處理。

c. 層板深度（含層板面貼材）為 250 mm，斷面厚 52 mm，前端下方暗藏燈具溝槽，裝設下照式 LED 條燈，燈具寬 20mm、高 8mm。

d. 下照式燈具安裝溝槽：留設凹槽高 25mm、上方寬 25mm 及下方開口為 75mm 寬，單斜面以松木實木成型。

e. 展示櫃內背板採 6 分木心板，面貼白色木紋美耐板。

f. 細部規格未註明者，由應檢人自行合理設定。

3. 詳圖 B 大樣圖內容標註：（配分 6 分）

(1) 空間造型展示層板設計：圖說之展示層板面深 250mm，以 30mm×30mm 黑色烤漆鋁製方管與「」字型管成型。

(2) 層板表面材質四周採 3 分厚松木板面刷防火漆處理，內層以 6 分厚木心板成型。

(3) 層板照明部分以 30mm×30mm 黑色烤漆鋁製「」字型管內藏 LED 條燈，寬度 20mm、高 8mm。

(4)繪圖員已初步完成該詳圖 B 之大樣草圖。

(5)請依據以上說明並考慮市售材料（足尺）規格及構造之合理性，回答附圖尚未標註之(A)、(B)、(C)三處之適當材質及規格尺寸(提醒：本小題切勿再自行繪圖，請將答案直接填寫於答案卷上，並清楚標示題號)。

□字型黑色鋁製烤漆管

(□=30mm×30mm,Th=1.2mm)

(A)

(B)

(C)

商品標示牌插槽

鋁製品陽極處理

□字型黑色鋁製烤漆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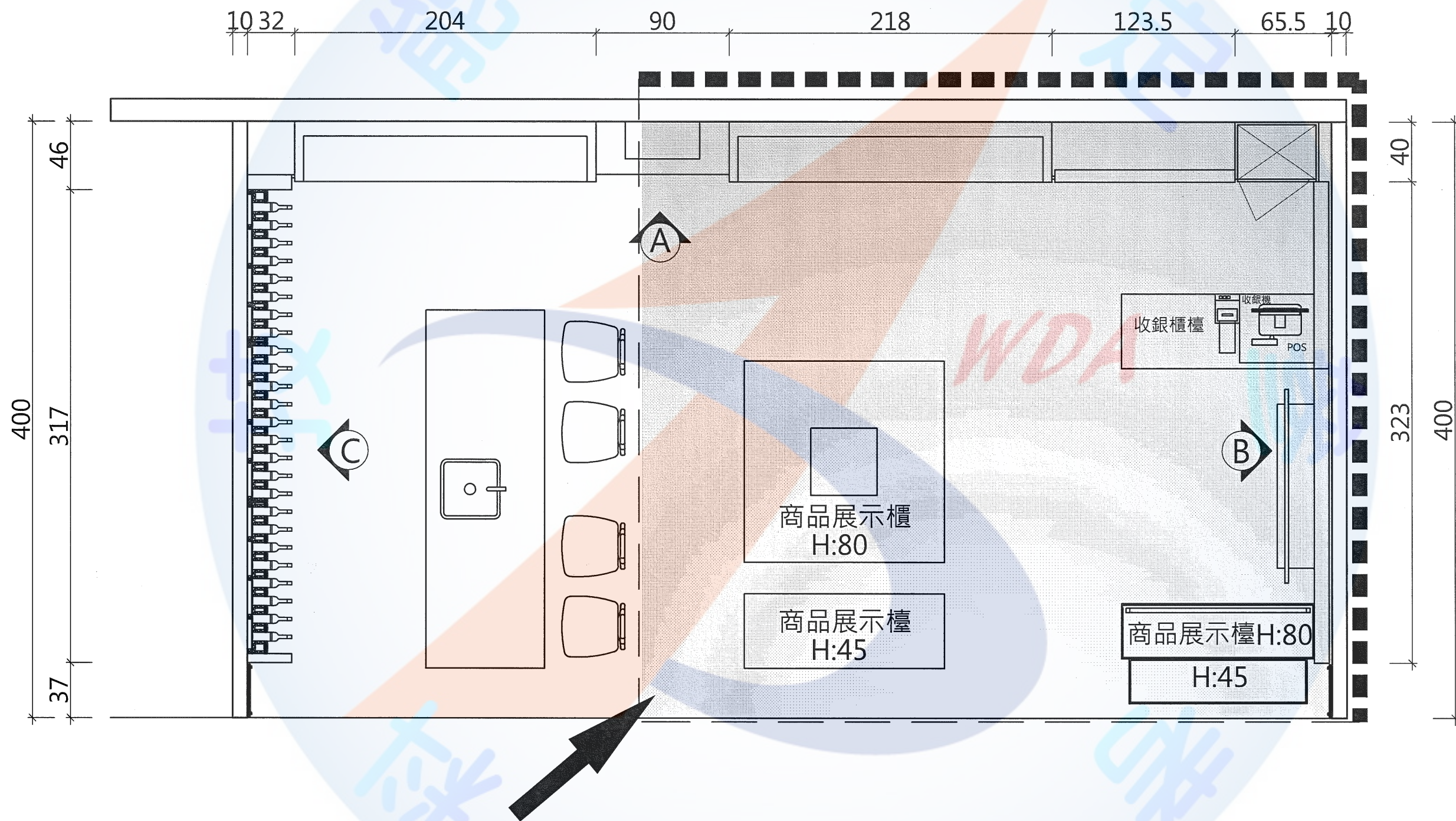
(□=30mm×30mm,Th=1.2mm)

詳圖 B

單位：m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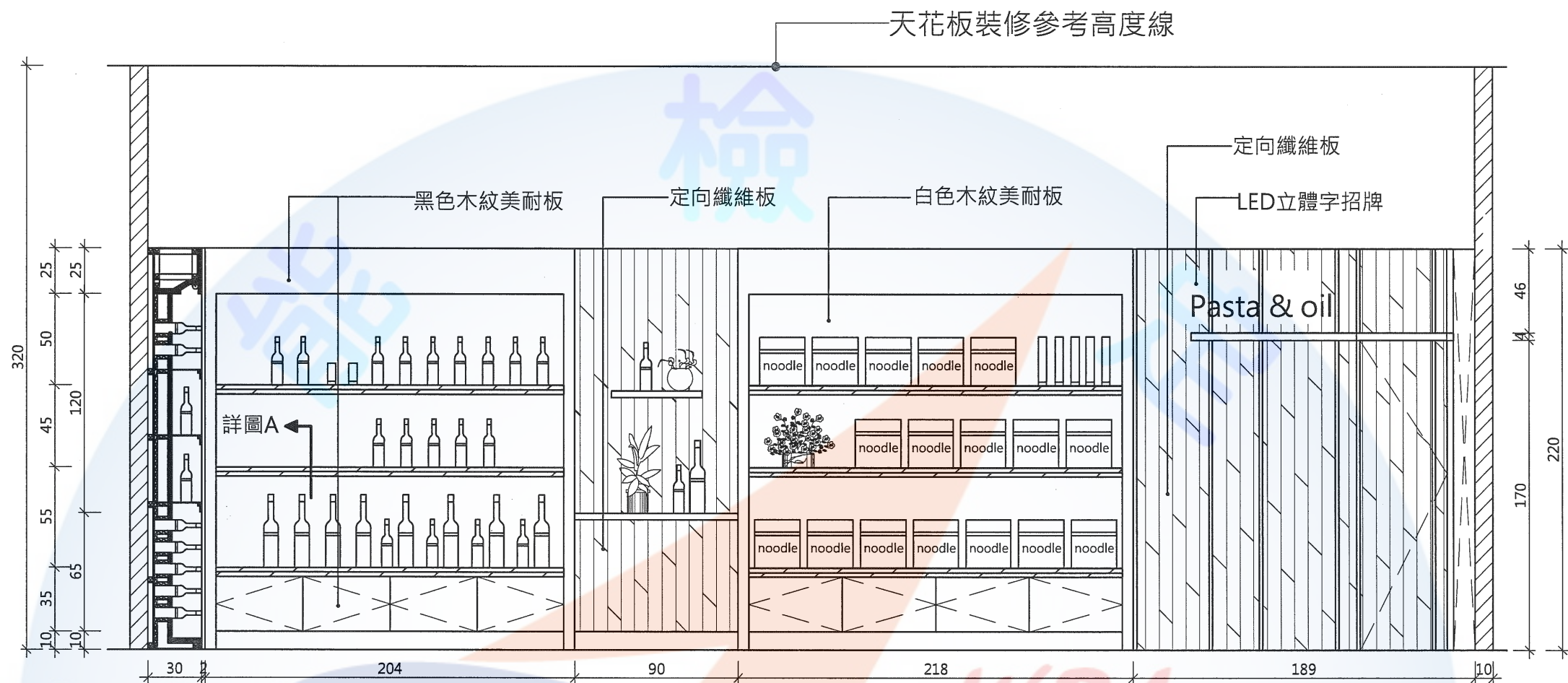
檢

----- 透視範圍
← 透視方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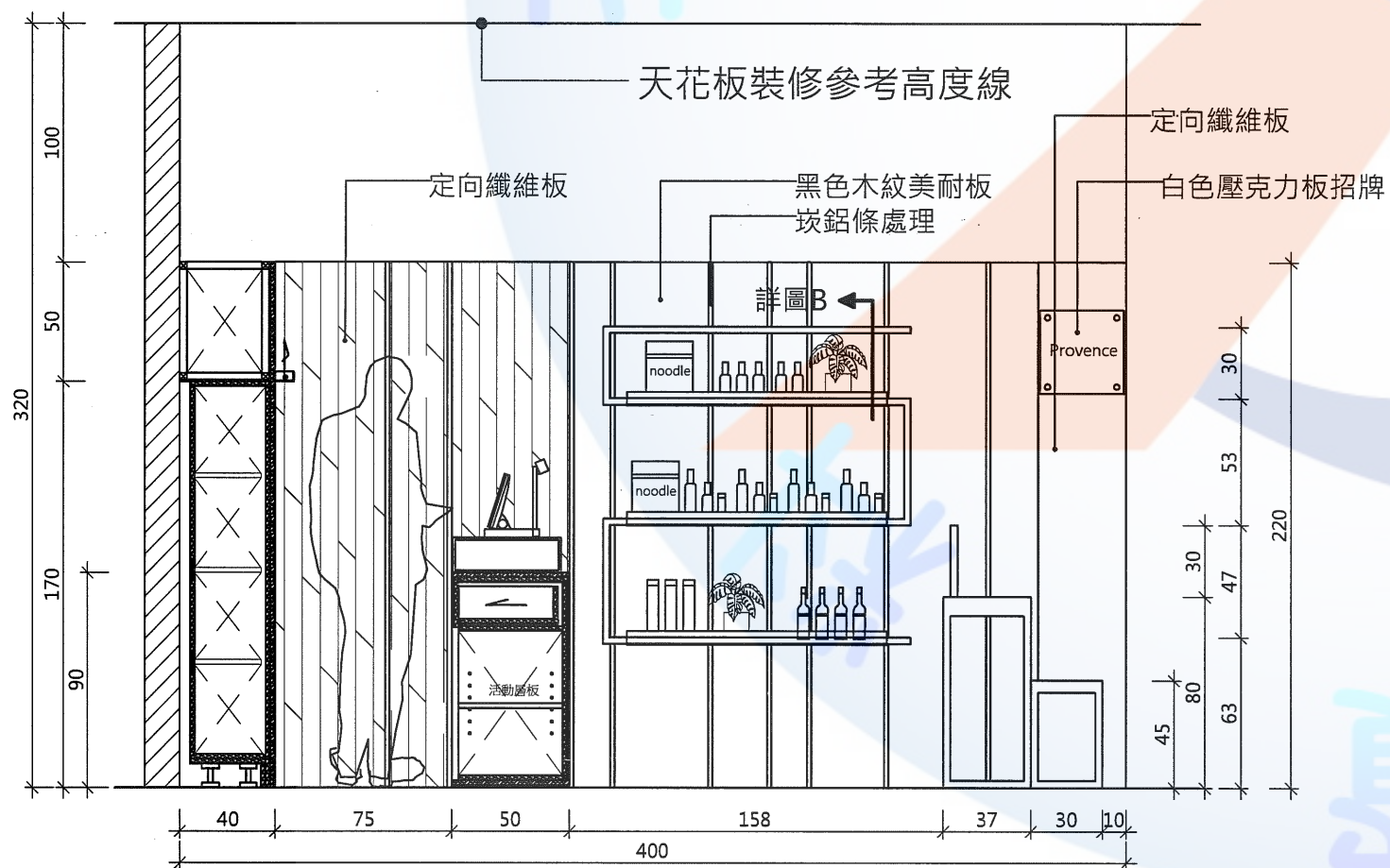


平面配置圖 單位：cm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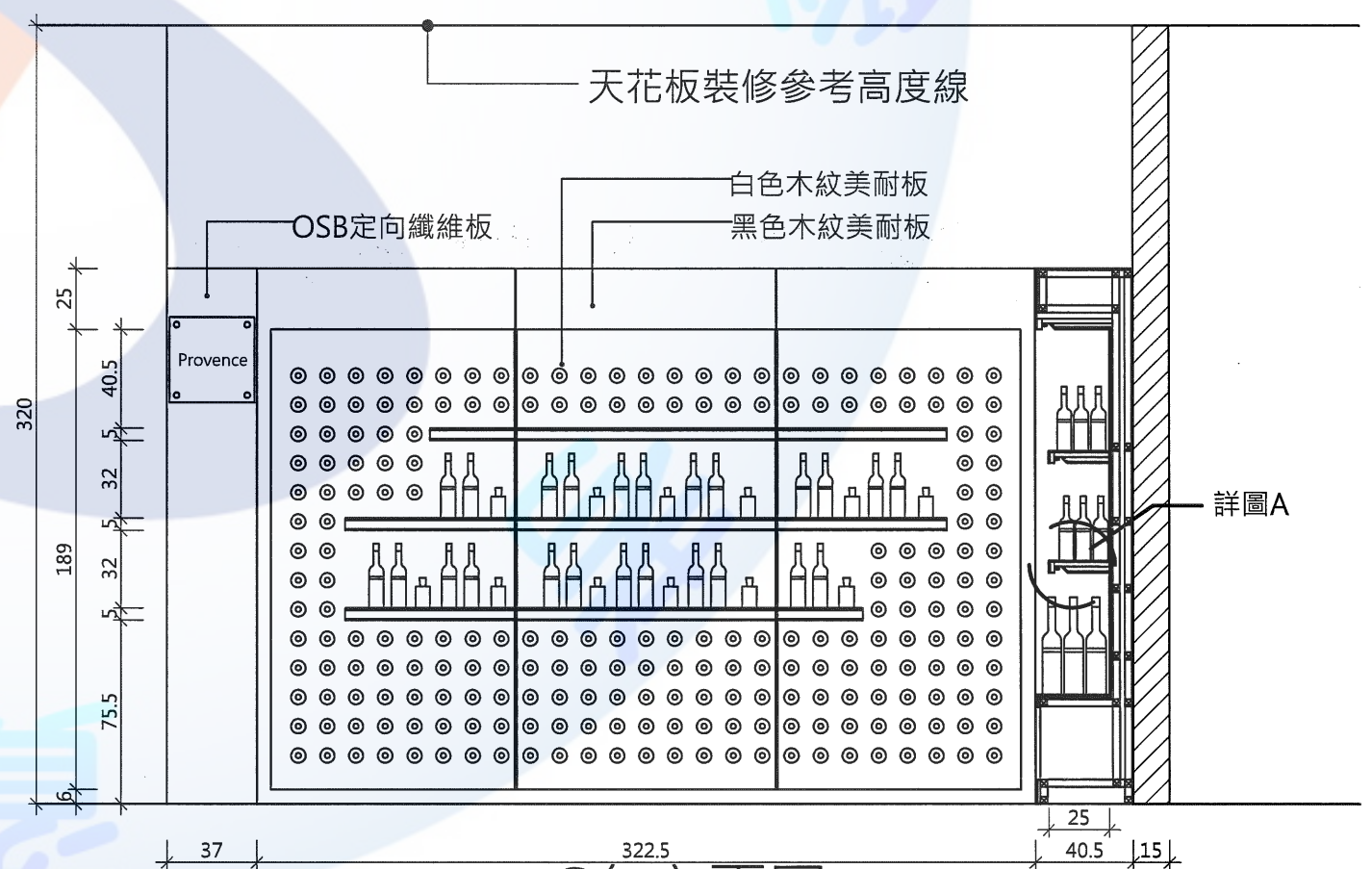
12500-107202A



A向立面圖



B向立面圖



C向立面圖

術科測試編號：

姓名：

建築物室內設計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術科試題

試題編號：12500-107202B【下午題，B 卷】共四頁(本試題於下午測試，測試時間為 4 小時，配分 70 分)

注意事項－答題前請務必先閱讀

一、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下午卷測試成績以零分計：

- 1、於答卷背面繪製圖說及其它註記者。
- 2、有抄襲其他應檢人圖說或經他人協助繪製之圖說，經監場人員舉證或評審查驗發覺筆跡或圖說情況相同者。
- 3、圖說書寫與答題無關之文字、符號、記號等，經評審認為有作弊之嫌者。

二、圖說未依規定比例尺繪製者，該項成績以零分計。

三、圖說之繪製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扣該項實得分數 50%：

- 1、未依工程圖說規定繪製。
- 2、未使用鉛筆繪製。
- 3、以徒手畫方式繪製 (除題目要求、意象透視圖、表現材質、裝飾表現外)。

一、設計需求說明

	項目	內容
1	家庭成員及生活習性與喜好(平時家庭成員共計3人)	a. 男主人：40 歲，經商(樂商)，嗜好收藏黑膠唱片。 b. 男主人母親：65 歲，音樂老師退休，身體健康，喜歡國樂、二胡。 c. 兒子：17 歲，高中學生，喜好吉他樂器及電腦遊戲。
2	空間需求(含空間應有之設備)	a. 玄關：玄關空間的情境塑造及收納空間規劃與配置。 b. 客廳：具接待及視聽(需具備 50 吋以上薄型電視)功能，並提供黑膠唱片展示與收納的機能。 c. 餐廳：具有餐桌椅，且可符合多人(4~6 人)用餐時之彈性考量。 d. 廚房：須滿足居家烹飪調理的設備需求。 e. 衛浴空間：須設三套衛浴空間，其中公共浴室空間須包括洗臉檯、馬桶、淋浴及其相關附屬設施；長親房衛浴空間須包括洗臉臺、馬桶、淋浴及其相關附屬設施；主臥房衛浴空間須包括檯面式面盆、馬桶、浴缸與淋浴間及其相關附屬設施。 f. 主臥房：除具衛浴空間規劃，需有更衣室與音樂休憩區。 g. 男孩房：除單人床及衣物櫃設置外，尚須有專屬書桌、上網區及活動空間。 h. 長親房：除具衛浴空間規劃，須有衣櫃、休憩沙發區與二胡練習區。 i. 其他空間：可自行規劃設定，如儲藏室或嗜好收藏空間等。
3	設備空間之需求	a. 空調採氣冷分離式一對多系統，主機尺寸：寬、高、深為 120 cm×150 cm×50 cm，室內風機數量可依空間需求調整之。 b. 空調系統必須規劃室內出風方式(吊隱式風機+線型出風)及注意室外主機的散熱通風、噪音控制及不影響外觀等因素。 c. 熱水供應以儲熱式熱水器為主，其尺寸為直徑 50 cm、高度 150 cm。 d. 其他洗衣、曬衣、貯藏、垃圾資源分類處理等必要設施，請自行規劃。
4	其他注意事項	a. 住宅為機能簡單而多樣變化之居家生活空間，請注意安全性、舒適性、健康性與便利性之規劃。 b. 居家環境能符合自然採光、通風之要求。 c. 設計時宜多採用綠建材。

二、設計及繪圖規定

1. 設計及繪圖內容，務必繪製於答案卷正面。
2. 務必使用鉛筆繪圖，字體可使用字規描繪，並參考 CNS 國家標準有關建築製圖的規定繪製。
3. 試題相關圖示已縮小，請依提供之尺寸按規定之比例尺繪製，勿直接描繪或套繪。
4. 請依試題內容，在符合設計要求的原則下，進行合理的設計及規劃，不得自行變更建築物之外觀與柱、梁、版、牆等主體構造。

三、圖說要求

請依據所提供的住宅平面構造及尺寸相關資料進行室內設計規劃，如附圖所示(該尺寸為基地丈量之尺寸，若有圖說結構與尺寸標示不完整之部分，請做合理假設，自行閉合)，並依題意需求、設計及繪圖規定等說明繪製下列圖說：

1.平面配置圖： 比例尺：1/50 配分 30 分

平面圖需含地板鋪面、隔間、通道、門窗、家具及其他相關設備之配置，同時標註隔間尺寸及空間名稱，其中地板鋪面及隔間構造材質，需以圖例方式表達。所設計之主臥房浴廁平面配置，須清楚繪製相關設施內容、標示地坪高程及洩排水方向，同時注意標註設備名稱、尺寸、材質、線條粗細、符號表等，以符合設計要求之規定。

2.天花板平面圖： 比例尺：1/50 配分 20 分

主要空間(客廳、餐廳)之天花板設計須以立體造型呈現並採間接照明。應考慮空調出風方式及其位置(吊隱式風機+線型出風)，並於圖說內表達所有材質、燈具、空調等設備之相關圖例與天花板高程說明。

3.指定單元空間之兩向立面圖： 比例尺：1/30 配分 20 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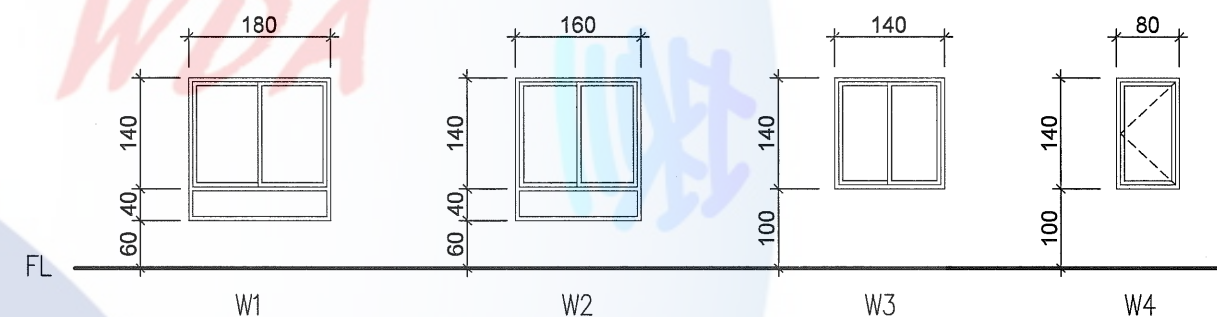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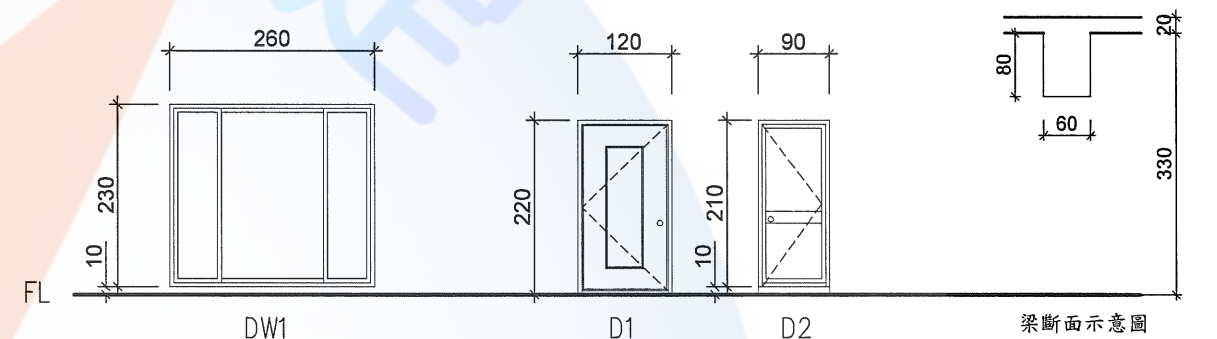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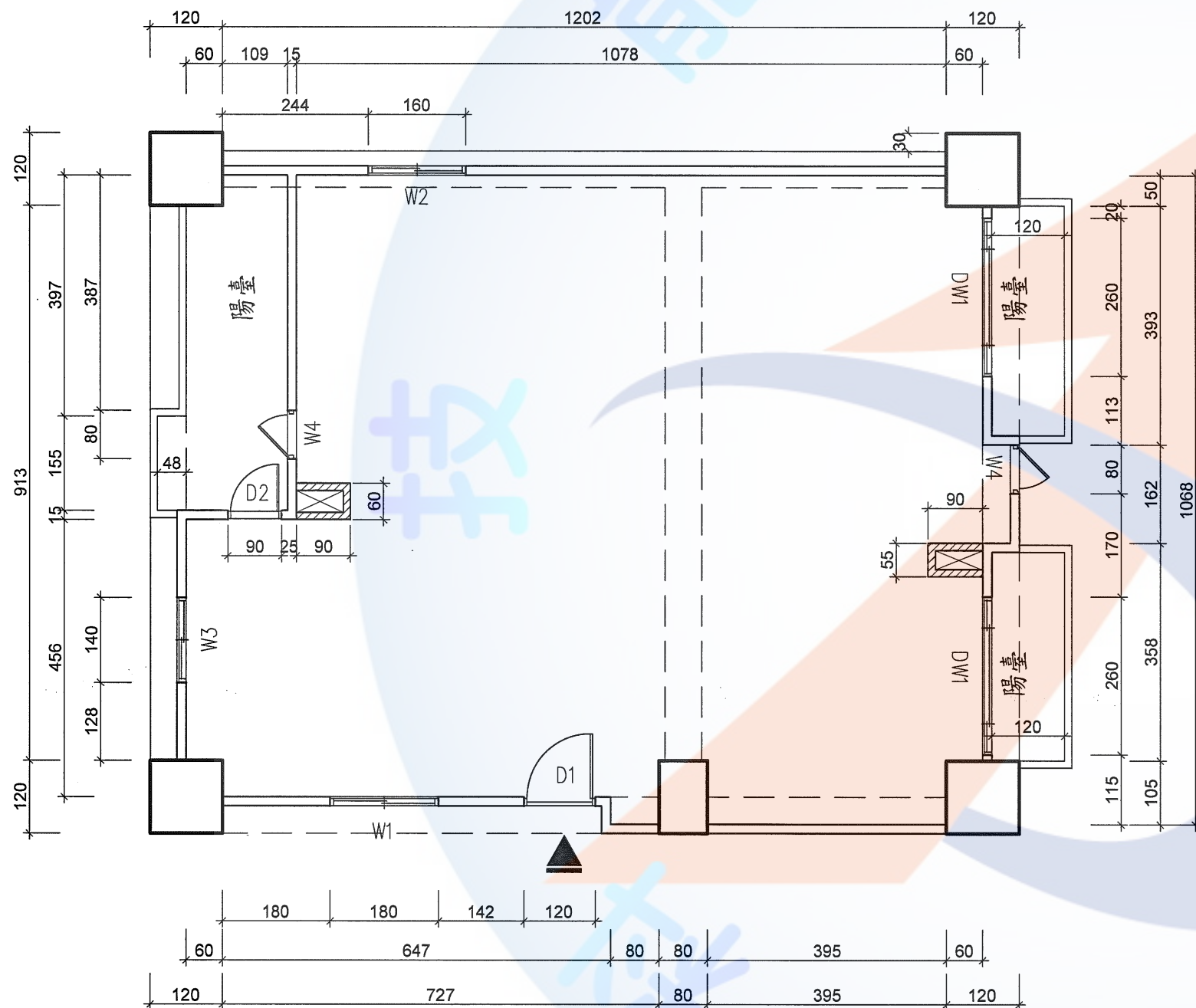
- ①請繪製「客廳」空間中，包含電視牆之單向立面圖。
- ②請繪製「客廳」空間中，電視牆之相鄰單向立面圖(擇相鄰之其中一側即可)。

以上必須注意建築構造與空間設計之圖示表達的合理性與完整性(含梁柱、牆版、門窗、天花板高低差之表達)。完整標註家具、牆面隔間、裝修材料、尺寸、材質及表面塗裝等內容，並同時合理安排圖面、線條粗細及整潔度。



■ 建物地上12層之第8層（樓層高度350cm、樓版厚20cm）

■ 門窗表-



■ 單位：公分（cm）

■ 牆厚度

- RC外牆（W=15cm）
- 砌1/2B磚牆（W=12cm）
- 陽臺女兒牆（W=12cm）

■ 四周牆面為防火區劃

請依據所提供的平面構造及尺寸相關資料進行室內設計規劃，如附圖所示。
該尺寸為基地丈量之尺寸，若有圖說、結構與尺寸標示不完整之部份，請做
合理假設，自行閉合。

12500-107202B